

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转发工信部组织申报 2018 年 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通知

各设区市经信委：

现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通知》（工信厅信软函〔2018〕139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抓紧组织开展申报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1、申报单位应在江苏省内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、项目实施、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及良好的社会信用。

2、申报单位应为制造行业大型骨干企业、互联网企业、信息技术企业、自动化企业等。

3、申报单位应符合《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申报能力要求》（见附件 2）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1、满足条件的申报单位填写《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申报书》（见附件 3），并报送所在地经信委。申报单位

对所报文件及材料的真实性负全责。

2、各设区市经信委作为推荐单位，负责本地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组织申报及材料初审工作，所推荐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数量不超过1个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推荐单位应于2018年4月27日17:00前，将《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申报书》（纸质文件一式五份）邮政特快专递方式报送我委（企业信息化处）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王晓荣

联系电话：025-83398264

附件：1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通知

2、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申报能力要求

3、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申报书

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

2018年4月24日

